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11
三、	附表	12-17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 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C10286号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元科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管理层的责任

嘉元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如实反映嘉元科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嘉元科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如实反映了嘉元科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嘉元科技为申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新航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驹健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 1、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21 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78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2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33,428,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共计人民币 123,858,490.5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09,569,509.4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443 号）。

##### 2、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0 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24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4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40,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共计人民币 14,835,377.36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5,164,622.64 元。本次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可转债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10031 号）。

##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 1、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09,569,509.4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9,893,939.54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34,082,402.84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1,424,894,763.08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10,369,764.37
手续费支出	32,839.56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48,248,484.80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78,248,484.80
定期存款余额	70,000,0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江支行	2007020229888888988	14,876,908.6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梅州支行	578002321018	12,114,469.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79060078801200000688	11,299,183.2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县锭子桥支行	944007010001678888	2,020,211.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741946883888	391.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嘉应支行	44050172865109000888	37,925,510.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行	1407702519000005068	11,810.22
合计		<b>78,248,484.80</b>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单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整存整取账户	余额（元）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102020000260445	50,000,000.00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102020000269149	20,000,000.00
合计		<b>70,000,000.00</b>

## 2、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25,164,622.6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491,450.38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5,775,345.83
置换未付的发行费用	1,399,056.61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457,268,876.32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148,406,985.80
手续费支出	716.89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34,153,896.45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18,153,896.45
定期存款余额	216,000,000.00
理财产品余额	400,000,0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9550888800868838838	7,831,872.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江支行	200702022938888808	3,115,438.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嘉应支行	44050172865109688388	674,212.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741948888885	6,531,910.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44181001040688888	4.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行	35050168620709688388-0002	459.84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元）
合计		<b>18,153,896.45</b>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单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整存整取账户	余额（元）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102020000263837	70,000,000.00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102020000264264	20,000,000.00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102020000265451	26,000,000.00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102020000269131	100,000,000.00
合计		<b>216,000,000.00</b>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金融机构名称	账户	余额（元）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75300000388	100,000,000.00
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55800403120	300,000,000.00
合计		<b>400,000,000.00</b>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附表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3《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对“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企业技术中心升级

技术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重新修订，并对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公司已对上述变更事项进行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11。

(1) 建设内容调整如下：

项目名称	原建设内容	拟调整后的建设内容
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在符合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的前提下，项目新增建筑面积约 18,000.00 平方米的厂房 2 栋，新制作溶铜造液系统 6 套，新购铜箔生箔机 24 台、铜箔表面处理机 3 套、铜箔单刀分切机 9 台等机械设备；预计新增产能 5000 吨/年。	在符合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的前提下，项目新增建筑面积约 18000 平方米的厂房 2 栋，新制作溶铜造液系统 7 套（含 1 套小试验系统），新购铜箔生箔机 25 台、铜箔表面处理机 3 套、铜箔单刀分切机 9 台等机械设备；预计新增产能 5000 吨/年。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在符合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的前提下，项目新增建筑面积约 2000 平方米的检测试验楼 2 栋，其中面积约 1800 平方米的研发检测中心大楼 1 栋、面积约 200 平方米的小试实验楼 1 栋。新增电子扫描显微镜、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高效液相/气相色谱仪、薄膜测厚仪、ICP-mass 等离子体质谱仪、ICP 发射光谱仪、试验压板机、高低温万能材料试验机、电化学工作站等一大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仪器设备	在符合环境保护及安全的前提下，项目新增建筑面积约 8700 平方米，设置各功能实验室、测试检测室、多功能会议室、产品展示区、办公区等区域的研发检测综合大楼 1 栋，新购置具有能谱功能的电子扫描显微镜、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高效液相/气相色谱仪、薄膜测厚仪、ICP-mass 等离子体质谱仪、ICP 发射光谱仪、试验压板机、高低温万能材料试验机、电化学工作站等一大批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大型仪器设备。

(2) 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原计划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现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增减情况	备注
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建筑工程费	3,001.50	4,181.10	1,179.60	投资测算数据差异为四舍五入测算时造成的差异
	设备购置和安装费	29,352.40	28,173.65	-1,178.75	
	流动资金	4,892.51	4,891.66	-0.85	
	合计	37,246.41	37,246.41	-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建筑工程费	1,500.60	3,031.37	1,530.77	投资测算数据差异为四舍五入测算时造成的差异
	设备购置和安装费	4,999.05	3,968.29	-1,030.77	
	流动资金	1,500.00	1,000.00	-500.00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原计划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现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增减情况	备注
	合计	7,999.65	7,999.65	-	

2、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内部投资结构和建设时间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内部投资结构和建设时间进行调整，实施地点拟由“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调整为“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沙坪村”，项目建设预计完成时间由 2020 年 12 月调整为 2021 年 6 月。公司已对上述变更事项进行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18。

表 1：项目实施地点调整情况

项目名称	原计划实施地点	拟调整后的实施地点	备注
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	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沙坪村	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招拍挂竞买方式竞得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沙坪村地块。

表 2：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原计划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现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增减情况	备注
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建筑工程费	620.00	900.00	280.00	投资测算数据差异为四舍五入测算时造成的差异
	设备购置费和安装费	5,192.00	1,895.30	-3,296.70	
	流动资金	922.72	3,939.42	3,016.70	
	合计	6,734.72	6,734.72		

表 3：项目建设时间调整情况

项目名称	原建设时间	拟调整后的建设时间	备注
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12 月	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	因办理项目建设所需用地规划、工程规划、施工许可等证件作出的调整。

####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如下：

##### (1)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509.06 万元，其中预先投入建设项目费用为 1,036.98 万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为 472.08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456 号）。

(2) 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4,980.61 万元，其中预先投入建设项目费用为 14,840.70 万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为 139.91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出具了《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10077 号）。

#### (五)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

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未赎回金额为 7,000.00 万元（含定期存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专户存储，并根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

## **2、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 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未赎回金额为 61,600.00 万元（含定期存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专户存储，并根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

##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4,016.17 万元（含理财产品收益、银行利息等）用于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的议案》。该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0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在福建省宁德市投资建设的“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2021 年 3 月 22 日，实际节余募集资金 5,755.84 万元划拨至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行；银行账号：1407702519000005068）。

2、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1 年 8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在福建省宁德市投资建设的“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电铜箔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实际节余募集资金 4,595.92 万元已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划拨至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

行；银行账号：1407702519000005068）。

3、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1 年 8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在福建省宁德市投资建设的“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实际节余募集资金 1,204.17 万元已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划拨至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行；银行账号：1407702519000005068）。

4、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已完成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1 年 8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在福建省宁德市投资建设的“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实际节余募集资金 923.01 万元已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划拨至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行；银行账号：35050168620709688388-0002）。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情况详见附表 2《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附表 4《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

及其情况详见附表 2《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附表 4《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详见附表 2《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 附表: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3、《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



附表 1: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956.9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3,526.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555.92	其中: 2021 年年度				70,589.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66%	2020 年度				39,548.77			
			2019 年度(含置换预先投入部分)				33,387.72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1	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37,246.41	33,908.16	32,829.26	37,246.41	33,908.16	32,829.26	96.82	2020 年 12 月
2	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注 1)	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4,960.00	9,914.22	8,779.40	14,960.00	9,914.22	8,779.40	88.55	2020 年 6 月
3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注 2)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7,999.65	7,172.29	6,088.37	7,999.65	7,172.29	6,088.37	84.89	2021 年 7 月
4	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建设项目(注 3)	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6,734.72	6,734.72	5,000.81	6,734.72	6,734.72	5,000.81	74.25	2022 年 1 月
5	补充流动资金(注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30,092.64	30,000.00	30,000.00	30,092.64	100.31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白渡)		54,016.17	49,095.39		54,016.17	49,095.39	90.89	2022 年 12 月
7	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宁德)		11,555.92	11,640.58		11,555.92	11,640.58	100.73	2023 年 12 月



编制单位: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96,940.78	153,301.48	143,526.46	96,940.78	153,301.48	143,526.46	93.62
合计							

注 1：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经济效益无法进行有效量化，故本项目无承诺效益。

注 2：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本项目建成后，效益主要体现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的大幅提高，有利于开发新产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故本项目无承诺效益。

注 3：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建设项目本期无承诺效益。

注 4：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30,092.64 万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92.64 万元资金来源为理财产品及存款利息收入。

注 5：“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均已结项，节余资金用于“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宁德）”，详见二、（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附表 2: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承诺效益		截止日累计 承诺效益	最近二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2,972.66	2,972.66	不适用	14,133.90	14,133.90	是
2	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3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4	高洁净度铜箔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白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4)
7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宁德)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5)

注 1: “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经济效益无法进行有效量化, 故本项目无承诺效益。

注 2: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 本项目建成后, 效益主要体现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的大幅提高, 有利于开发新产品, 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故本项目无承诺效益。

注 3: “高洁净度铜箔加工中心建设项目”本年无承诺效益。

注 4: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白渡) 尚在建设中, 不产生效益。

注 5: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宁德) 尚在建设中, 不产生效益。

附表 3: 《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516.4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0,567.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23.01		其中: 2021 年		60,567.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75%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白渡)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白渡)	46,831.55	46,831.55	0.00	46,831.55	46,831.55	0.00	2022 年 12 月
2	新型高强极薄锂电铜箔研发及其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注 1)	新型高强极薄锂电铜箔研发及其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4,087.43	14,087.43	13,542.34	14,087.43	14,087.43	96.13	不适用
3	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智能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智能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19,441.94	19,441.94	4,685.11	19,441.94	19,441.94	24.10	2023 年 4 月
4	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注 2)	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15,664.65	14,754.93	14,689.36	15,664.65	14,754.93	99.56	2021 年 8 月
5	补充流动资金(注 3)	补充流动资金	27,974.43	26,490.89	26,727.77	27,974.43	26,490.89	100.89	不适用
6	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注 4)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宁德)		923.01	923.01		923.01	100.00	2023 年 12 月
合计			124,000.00	122,529.75	60,567.59	124,000.00	122,529.75	49.43	不适用

注 1: “新型高强极薄锂电铜箔研发及其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属于研发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生产工艺技术水平,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不进行效益测算。



注 2：“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主要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增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注 3：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26,727.77 万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236.88 万元资金来源为存款利息收入。

注 4：“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已结项，节余资金用于“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宁德）”，详见二、（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附表 4: 2021 年公司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编制单位: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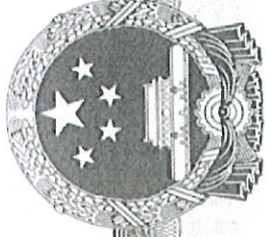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承诺效益		截止日累计承诺 效益	最近二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白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2	新型高强极薄锂电铜箔研发及 其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3	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 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4	嘉元科技 (深圳) 科技产业创新 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4)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白渡)”尚在建设中, 不产生效益。

注 2: “新型高强极薄锂电铜箔研发及其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属于研发项目, 旨在提升公司生产工艺技术水平,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不进行效益测算。

注 3: “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效益主要体现在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提高, 该项目效益无法进行有效量化, 故本项目不做经济效益量化分析。

注 4: “嘉元科技 (深圳) 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主要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和品牌影响力, 增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7140026

登录  
系统  
扫描  
二维码  
国家  
企业  
信息  
系统  
登记  
许可  
信息  
准备  
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财务报告,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办理企业基本建设项  
目、管理咨询、税务咨询、法律事务;代理记账;信息系统集成  
和运行维护;信息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  
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信息系统安全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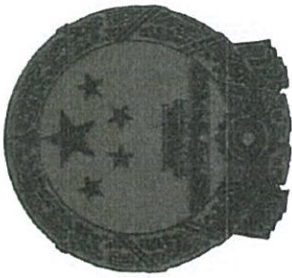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2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姓名: 李新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11-1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10373111427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0200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6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2年4月30日换发



李新航(440100020044),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440100020044



李新航(440100020044),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100020044



姓名 陈驹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2-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102199002100015  
 Identity card No.



陈驹健(31000006246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310000062465



陈驹健(31000006246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310000062465

证书编号: 31000006246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10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